美厂。证厂。据次工资

一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来支招

有新闻报道称:"近年来,深圳、东莞等珠三角城市部分劳动密集型企业在搬迁、转型、股权变更过程中,因新旧企业变更、企业性质变化、经营生产变动,触发员工集体要求经济补偿金、买断工龄、提高工资福利待遇等诉求。"当劳动者遭遇工厂关厂、迁厂、拖欠工资等情况时,应当如何应对呢?

一、工厂关厂、破产、迁厂前的征兆



不少企业在关厂、迁厂、转让、 重组时,未提前将直接涉及员 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向员工 进行公告或告知。因此,劳动 者需注意观察企业经营情况可 能发生重大变化的前兆。

不正常 的停产、 放长假 个别生 订单减 产部门 少或转 外包 移 企业经营情况 可能发生重大 变化的征兆 减少、 产线 拖欠工 裁减 答 经济性裁 员或鼓励 员工辞工



劳动者应提高警觉,**及时向用人单位** 以及有关部门核实企业经营情况。

核实企业经营情况

- •到企业所在地的**工商局**或"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"(http://gsxt.saic.gov.cn)**输入企业注册名称**或注册号,查看企业登记信息,关注"登记状态"。
- •如企业登记状态显示"存续"或"在营(开业)企业",则企业还是处于运营状态。若显示"注销"、 "吊销"、"清算中"等,代表企业停止经营。

依法争取劳动者知情权

- 企业应当将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 和重大事项决定公示,或者告知劳动者。
- •企业迁厂到另一个行政区,可视为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,企业与劳动者双方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或变更劳动合同。劳动者不愿意随迁,企业依据《劳动合同法》第40条第(3)项规定,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劳动者本人或者额外支付1个月工资,并按照员工工作年限支付经济补偿金后,可解除劳动合同。
- •若企业公告破产、生产经营发生困难、转型等,需裁员20人以上或者裁员人数超过企业职工总数10%以上,企业需提前30日向全体职工或工会说明。——《劳动合同法》第4、40、41条
- •企业违反上述规定, 劳动者可向劳动部门反映。

请求相关部门监管

- •劳动者的工资、社保费优先于其他债权
- •用人单位破产、解散或撤销的,经依法清算后的财产应该用于优先支付劳动者工资、社会保险费。——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40条
- •在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的工资支付日期前,有证据证明用人单位法定代表人、实际经营者或者主要负责人采取逃匿、转移财产等方式逃避支付工资义务的,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责令其限期支付。——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49条

用人单位解除合同需支付经济补偿金

以下情况,由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的,应 支付工人经济补偿金。(工人写辞工书的除外)

- (1) 用人单位与工人协商一致,由用人单位提出解除劳动合同
- (2) 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或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:
- (3)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 重大变化,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。

—*《劳动合同法》第40、41、46条*



企业没有法定理由 解除或者终止劳动 合同且劳动者不动 同可或者等动行劳动同 可或者劳动同行的, 经不能继续紧济补偿 企业应按经济补偿 标准的2倍向劳动 者支付赔偿金。

— 《劳动合同法》 第47、48、87条

- •经济补偿算法:按劳动者 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,每 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的标 准向劳动者支付。6个月以 上不满1年的,按1年计算; 不满6个月的,向劳动者支 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。
- •月工资是指劳动者在劳动 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12个 月的平均工资。
- •—《劳动合同法》第47条

克扣、拖欠工资、加班费需支付赔偿金

用人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由劳动行政部门 责令限期支付劳动报酬、加班费或者经济补偿; 劳动报酬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,应当支付 其差额部分;逾期不支付的,责令用人单位按 应付金额50%以上100%以下的标准向劳动者加付 赔偿金: 1.未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规定 及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的; 2.低于当地最 低工资标准支付劳动者工资的; 3.安排加班不支 付加班费的; 4....... 《劳动合同法》第85条

企业欠薪逃匿,可请有关单位处理生活费垫付

租用场地、厂房的用人单位的经营者拖欠工 资逃居的, 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采取有 效措施, 及时组织相关单位和人员处理垫付 临时生活费及追偿等事宜。

——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31条

厂方转移财产,劳动者有权申请财产保全

当事人在诉讼中申请财产保全,有下列情形 之一的,人民法院可以不要求提供担保: 1.追 索赡养费、扶养费、抚育费、抚恤金、医疗 费用、劳动报酬、工伤赔偿、交通事故人身 损害赔偿的: 2.3.4.5.6.

——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办理财 产保全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9条

企业恶意欠薪的代价

- •赔偿、罚款
- •被列入拖欠、克扣工资黑名单

企业失信记录将被纳入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、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以及行业诚信信息平台: 属于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的,同时纳入政府工程项 目投资审批系统。有关部门在政府资金支持、政 府采购、招投标、生产许可、履约担保、资质审 核、融资贷款、市场准入、评优评先等方面,应 当对其予以严格限制。

- •对采取逃居等方式拖欠工资, 致使劳动者难以追 偿其工资而引发严重影响公共秩序事件的用人单 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经营者, 由公安机关依法处 理: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- ——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45、58条

二、劳动者被侵权可向劳动部门投诉

工厂企业出现上述损害劳动者利益的行为,劳动 者可以采取下列自保步骤:

- 1. 收集证据:包括劳动关系证明(劳动合同、工作证 或工卡、各项社会保险费用缴纳记录、公司给工人的 书面信件等记录有工人姓名以及单位盖章的资料)、身 份证、工资清单、企业工商注册登记信息资料等。
- 2. 向行政部门投诉: 用人单位违反国家规定, 拖欠或 者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,或者拖欠工伤医疗费、经济 补偿或者赔偿金的, 劳动者可以向劳动行政部门投诉, 劳动行政部门应当依法处理。
 - ——《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9条

→ 劳动者对劳动争议有权先进行协商

发生劳动争议,劳动者可与用人单位协商,也可 请工会或第三方共同与用人单位协商, 达成和解协议。

→ 调解不成功。劳动者可申请仲裁

经调解达成协议的, 应当制作调解协议书。 …… 自劳动争议调解组织收到调解申请之日起15日内未达 成调解协议的, 当事人可以依法申请仲裁。

——《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14条

→ 用人单位不履行调解协议,可申请支付令

因支付拖欠劳动报酬、工伤医疗费、经济补偿或 者赔偿金事项达成调解协议,用人单位在协议约定期 限内不履行的, 劳动者可以持调解协议书依法向人民 法院申请支付令。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发出支付令。

——《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16条

₩ 10人以上的共同劳动争议案构成集体案件

发生劳动争议的劳动者一方在 10 人以上, 并有共 同请求的,可以推举代表参加调解、仲裁或者诉讼活 ——《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7条 动。

→ 部分案件可申请先予执行

仲裁庭对追索劳动报酬、工伤医疗费、经济补偿或者 赔偿金的案件,根据当事人的申请,可以裁决先予执行, 移送人民法院执行。

仲裁庭裁决先予执行的,应当符合下列条件:

- (一) 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关系明确:
- (二) 不先予执行将严重影响申请人的生活。

——《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 44 条

→ 部分裁决为终局裁决

下列劳动争议,除本法另有规定的外,仲裁裁决 为终局裁决, 裁决书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:

- (一) 追索劳动报酬、工伤医疗费、经济补偿或者赔偿金, 不超过当地月最低工资标准 12 个月金额的争议:
- (二) 因执行国家的劳动标准在工作时间、休息休假、社 会保险等方面发生的争议。
 - ——《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 47 条

→ 劳动争议仲裁不收费

→ 週劳动争议。可申请法律援助

法律援助是指政府设立的法律援助机构组织法律 服务人员,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的当事人提供减、 免收费的法律帮助。

全国劳动保障咨询热线 12333、工会 12351 或法 律援助专线 12348。

周日至周五 (13:30-21:30)

> 安之康 信息咨询中心

职安健知识及劳动保障 法规查询:

安康信息网: http://www.ohcs-gz.net

电话: 020-81564110 手机: 13927242139 OO: 1157580713 电邮: ohcsgz@gmail.com





单张 C13 2019.03